



99 公路牌标牌制作安装合同

甲方：西鸟珠穆沁旗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内蒙古江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西鸟珠穆沁旗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于2025年07月15日就旅游标识标牌新建（项目编号：152526-NMGHB-CS-20250007）相关通知，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旅游标识标牌建设项目。

2、标牌得数量。形状等详细资料另附。

3、合同完成时间：2025年8月30日完成

4、合同总金额：贰佰肆拾柒万肆仟肆佰贰拾玖元整，¥：2474429.19元。此价款包含：☒设计费、☒制作费、☒安装费、☒运输费以及一年质保维护费（本价款不包含标牌设立时的可能产生的占地费，因标牌均在公路沿线位置设立可能会发生与公路管理或占用草场等相关问题，需要甲方协调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另计）等其他相关费用。

5、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付本合同总金额的70%。人民币：壹佰柒拾叁万贰千壹佰元，¥：1732100.00元。剩余30%至全部工程完成甲方验收后一次性付清。

6、工程完结后，甲方验收后，乙方负责出具发票。

7、乙方收款账户为：

8、本工程结束后，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10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工作。如超过15个工作日甲方不能验收，则自动视为验收合格。

第二条 标牌制作工艺及材质

1、标牌总体均以方钢骨架为主，铁艺工艺、铝板反光膜、亚克力、太阳能板、铁板 uv，辅以木纹漆和其他喷漆工艺，具体样式、色彩、文字等以甲方确认的方案为标准。

2、基础底座以商混浇筑，内置预制件，法兰连接或深埋。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标牌效果图及安装地点、方向和具体文字信息等。乙方则按甲方提供的效果图进行生产制作、施工安装。如乙方已开始制作或施工，甲方提出修改方案，则负责由此而产生的各项费用。

2、甲方要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占地和相关审批手续等协助协调或办理。

3、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4、按照合同要求监督乙方的施工进度和施工质量。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1、按照合同的要求施工并及时和甲方进行沟通，确实相关施工信息。

2、按照合同的要求保障施工要求和进度。

3、负责施工过程中所有人员的安全管理，出现问题承担相关责任。

4、施工结束后向甲方提供完结清单。

第五条 质保

1、铝板类指示牌主体材质质保两年（主体不倾倒、不断裂）；反光膜质保五年，不褪色、不脱落（人为原因除外）。

2、其他造型类标牌主体质保两年（主体不倾倒、不断裂）；色彩质保两年，不褪色、不脱落；灯光质保一年（人为原因除外）

3、质保期内如产生质量问题乙方负责维修或更换，产生的相关费用自理。质保期外需要维修或更换的双方协商。

第六条 违约和争议解决

1、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完成相关任务，如无特殊原因乙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相关损失。如因气候或其他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等问题，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期延期申请。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支付工程款项，由此而造成的工程延误或其他问题，甲方负责。

3、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如拒绝接收或单方面解除合同的，甲方支付的款项不予退还，另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如仍不足以赔偿损失的，乙方有权继续追偿。

4、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制作无法完成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合同履行期限顺延。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西乌旗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八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或协议，补充规定或协议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西乌珠穆沁旗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2021.7.18

乙方：内蒙古江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

2021.7.18

法人身份证



纳税人名称：内蒙古江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5MA0MYYNM1C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颐和家
园 8 号楼 19 层西户

电话：15811249075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桥支
行

账号：4719 0095 2010 901

行号：3081 9103 6091

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99公路标牌点位明细表

编号	位置	尺寸	工艺	材质	单/双面	效果图
	地标牌					
1	达青路口	高12.99米X宽3.99米	四面造型指示牌	铁艺	4面	
2	金河路口	高9.99米X宽2.1米	新作4面造型铁艺指示牌	铁艺	4面	
3	99号公路起点	高14.99米X宽4.8米				
	导览图					
4	林西至西乌方向浩勒图服务区	6米X8米	新作旅游导览图		双面	
5	瞭望山	4米X6米	新设立铁艺导览图	铁艺	单面	

6	蒙古汗城路口最美广场	4米X6米	新设立铁艺导览图	铁艺	双面	
7	高日罕五畜广场	4米X6米	新作铁艺导览图（背面指示牌）	铁艺	双面	
8	吉仁高勒游客服务中心	4米X6米	新设立铁艺导览图	铁艺	单面	
9	半拉山停车场	4米X6米	新设立铁艺导览图	铁艺 铁板UV内容	单面	
	公路指示牌					
10	高日罕路口往高日罕方向200米	牌面4米X6米	新设立双立柱铝板牌子（地点5米宽）	铝板反光贴	单面	
11	高日罕镇东丁字路口（乌拉盖方向）	4米X6米	铝板双立柱	铝板反光贴	单面	

12	高日罕镇东出口	4.8米X4米	新设立F杆指示牌	铝板反光贴	单面	
13	乌兰哈拉嘎	4.8米X4米	新设立F杆指示牌	铝板反光贴	单面	
14	东乌旗至西乌旗方向边界	4.8米X4米	新设立F杆指示牌	铝板反光贴	单面	
15	西乌旗至东乌旗方向 北转盘至哈布其盖路口中间	4.8米X4米	新设立F杆指示牌	铝板反光贴	单面	
16	白桦林	1米X1.5米 总高3.5米	新作停车场牌子	铁艺 铁板UV内容	双面	
17	最美广场休息长廊	2.55米X1.13米	6块			
18	遥鲁海日罕山木栈道长廊	1.8米X1米	单面14个 反正面5个		单面造型	

19	地点待定			铁艺	单面	
20	最美广场大门			铁艺	单面	
21	地点待定			铁艺	单面	